

保险产品重要提示

一、 犹豫期条款说明

自您签收主险合同次日起，有 15 日的犹豫期。如果您认为主险合同与您的需求不相符，您可以在此期间提出解除主险合同，我们将无息退还您所支付的全部保险费。

犹豫期内解除主险合同时，您需要填写申请书，并提供您的保险合同及有效身份证件，自我们收到您解除合同的书面申请时，主险合同即被解除，合同解除前发生的保险事故我们不承担保险责任。

二、 人身保险新型产品提示

本产品为分红型保险产品，其红利分配是不确定的。保单的红利水平是不保证的，在某些年度红利可能为零，主要取决于保险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。